
公司代码：600654

公司简称：中安消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释义及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7
四、	附录.....	14

一、释义及重要提示

1、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中安消股份、中安消、飞乐股份、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	指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卫安有限	指	卫安有限公司
卫安 1	指	卫安 1 有限公司
中恒汇志	指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仪电控股	指	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
仪电电子集团	指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迪特	指	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澳门卫安	指	卫安（澳门）有限公司
飞利泰	指	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威大	指	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

2、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涂国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正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818,881,016.74	4,997,574,687.89	4,216,166,519.39	-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68,893,306.23	2,716,365,360.55	2,630,243,596.21	9.3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088,881.21	-83,716,044.11	-35,733,243.98	561.1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090,675,355.89	756,824,526.53	1,289,543,623.96	4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318,277.56	115,796,390.56	44,507,711.50	3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614,743.09	62,399,032.82	44,425,355.89	70.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	29.34	2.98	减少 24.27个 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29	0.06	-55.1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29	0.06	-55.17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上述财务数据和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填列或计算。

2、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合并报表的编制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是以上市公司及卫安1的2015年1-9月、7-9月的会计数据为基础编制的合并报表；上年同期及上年度末调整后会计数据是以中安消技术及卫安1同期会计数据为基础编制的合并数据；调整前会计数据为上市公司已披露的同期会计数据。

3、2015年1-9月净资产收益率的说明

净资产收益率系公司前三季度净利润与加权平均净资产的比率。2015年1-9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以上市公司和卫安1加权平均后的合并净资产3,160,012,375.29为计算基础；2014年同期调整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则是以置入资产中安消技术2014年9月30日的合并净资产394,625,419.08为计算基础（调整前净资产收益率为上市公司已披露的同期数据），即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故2015年1-9月净资产收益率在同期净利润较上年有较高增长的基础上反而呈现为减少。

4、2015年1-9月每股收益的说明

每股收益系公司前三季度净利润与加权平均股份数的比率。2015年1-9月每股收益按上市公司2014年末1,151,026,533股股份和2015年1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131,994,459股股份加权平均后的1,268,354,941股计算，而上年同期调整后每股收益按2014年末上市公司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395,983,379股计算（调整前每股收益为上市公司已披露的同期数据），即公司本期加权平均股数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故2015年1-9月每股收益在同期净利润较上年有较高增长的基础上反而呈现为减少。

5、2015年第三季度母公司报表的编制

上市公司母公司报表遵循“法人主体延续”原则，编制方法及说明如下：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反映重大资产重组完成时点的财务状况及第三季度延续的财务状况。上年同期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反映重组前上市公司原有业务、资产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为上市公司已披露的同期数据。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116.36	135,369.5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717.50	2,255,540.50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0,646,916.39	卫安1有限公司 2015年 1-4月净 利润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75,000.00	825,000.00	受托管理 合同约定的 托管费 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7,503.72	315,088.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85,323.73	-474,380.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69,013.85	53,703,534.4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8,99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527,977,838	41.15	52,977,838	质押	445,34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72,810,000	5.67	0	未知	-	国有法人
国金证券-浦发银行-国金中安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88,575	0.86	0	未知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51,193	0.60	0	未知	-	其他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6,255,380	0.49	0	未知	-	其他
钱志芳	6,249,112	0.49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洪从元	5,289,123	0.41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朱柏铨	5,104,600	0.40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张奕彬	4,799,792	0.37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72,617	0.36	0	未知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72,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810,000			
国金证券-浦发银行-国金中安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88,575	人民币普通股	11,088,5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51,193	人民币普通股	7,651,193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6,255,380	人民币普通股	6,255,380			
钱志芳	6,249,112	人民币普通股	6,249,112			

洪从元	5,289,123	人民币普通股	5,289,123
朱柏铨	5,104,6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4,600
张奕彬	4,799,792	人民币普通股	4,799,79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72,617	人民币普通股	4,572,61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554,313	人民币普通股	4,554,3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比例 (%)	增减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594,754,818.17	763,476,795.43	108.88	主要系本期收到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对价款
应收票据	16,677,535.90	9,072,143.86	83.83	本期销售收入收到的应收票据同比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314,039,755.19	1,006,362,214.85	30.57	主要系第三季度销售收入增长较大,工程收入占比较高所致
预付款项	272,328,849.98	13,609,334.65	1,901.04	主要系本期增加了购置卫安中心部分房地产的预付款所致
应收利息	20,033,772.19	-	100.00	到期付息的定期存款计提的利息收入
其他应收款	81,583,093.27	1,524,601,394.74	-94.65	本期收到期初应收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对价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514.52	250,573,485.27	-100.00	本期完成期初持有待售资产的出售
其他流动资产	2,958,846.85	1,708,321.99	73.20	本期未认证增值税进项税增加
固定资产	129,382,335.84	53,763,097.94	140.65	主要系本期购入卫安中心部分房产
短期借款	947,300,000.00	560,500,000.00	69.01	本期向银行增加流动资金借款
应付票据	10,463,998.80	25,549,891.90	-59.04	本期以票据的支付结算减少
应交税费	57,673,876.22	151,739,711.29	-61.99	本期支付了期初的企业所得税费用
其他应付款	125,268,783.60	858,204,954.10	-85.40	本期支付了卫安1有限公司所欠股东款
长期借款	22,599,360.55	-	100.00	本期增加的长期银行借款
其他综合收益	15,890,446.19	7,243,707.14	119.37	外币汇率变动导致报表折算差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例 (%)	增减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1,090,675,355.89	756,824,526.53	44.11	主要系本期业务的大幅增长
营业成本	725,339,543.33	482,906,772.45	50.20	成本随收入的增长相应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404,421.26	12,613,390.16	61.77	本期营业收入涨幅较高,且工程收入占比高于去年同期
销售费用	33,417,880.89	18,836,284.41	77.41	开拓业务所增加的各项费用
管理费用	125,894,777.73	84,060,355.11	49.77	为支持业务发展,相应增加研发投入和扩大办公场所所致
财务费用	6,662,802.66	14,741,722.88	-54.80	本期银行存款较大产生的利息收入抵减了财务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13,866,124.32	8,262,649.77	67.82	随收入和应收账款的增长相应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营业外收入	28,281,543.68	2,293,972.90	1,132.86	主要系卫安1有限公司处置房产收入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例 (%)	增减原因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2,121,582.62	606,662,789.79	33.87	本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收款相应增长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2,620,555.02	209,072,641.95	690.45	本期收到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对价款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2,409,167.25	354,171,083.28	89.85	主要系本期工程及设备业务的采购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038,492.68	40,887,045.46	288.97	本期支付了期初的企业所得税费用及本期的工程收入对应的税费增长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129,981.78	322,406,604.31	218.27	本期支付了卫安1有限公司所欠股东款及支付了公司欠关联公司款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17,546.84	-	不适用	收到持有待售资产的出售款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4,241.48	13,140,542.48	-75.01	上年同期数为拆借资金对应的利息款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581,194.12	445,277.99	44,721.71	本期数为卫安1有限公司处置房产款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	515,780,000.00	-94.38	上年同期数为拆借资金的收回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965,332.84	20,367,618.61	1,348.21	主要系本期已购入的卫安中心部分房产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4,968,000.00	-	不适用	并购卫安1有限公司所支付的对价款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	515,780,000.00	-94.38	上年同期数为拆借资金的支付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3,939,994.10	-	不适用	收到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5,480,800.00	446,680,000.00	185.55	本期向银行增加流动资金借款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78,625.16	391,540.02	20,301.14	质押的定期存单和向银行申请开具的保证金到期转为流动资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6,972,166.14	138,000,000.00	528.24	向银行支付了到期的流动资金借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959,293.72	15,231,309.25	1,088.07	本期支付了普通股股利

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984,144.08	55,310,000.00	861.82	向银行申请短期借款所质押的银行存款和定期存单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中安消技术于2014年12月26日完成股权过户和工商登记，购买资产发行的395,983,379股股份于2014年12月30日完成股份登记；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131,994,459股股份于2015年1月23日完成登记，配套资金于2015年1月20日汇入公司账户。

截至2015年8月12日，本次交易之重大资产出售的产权交割过户、工商登记等手续办理完毕，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全部完成，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3日发布的《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成情况报告书》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9）。

3.2.2 公司第一期、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5年5月26日完成股票购买，累计购买公司股票11,088,575股，占公司总股本0.86%，相关股份已按照规定予以锁定。（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2015-046、2015-055、2015-073）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2,000万元，将全额认购国金中安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级C份额。该资产管理计划份额上限1.2亿份，按4:1:1的比例设立优先级A、中间级B和风险级C，主要投资范围是公司股票。（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93、2015-094、2015-107）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公司尚处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买入公司股票。

3.2.3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进展情况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和优化债务结构等。（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101、2015-102、2015-107）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工作正在积极推进。

3.2.4 变更注册地址工作进展情况

为保证公司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注册地址由“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1888号11号楼”变更为“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9号楼二楼”的议案，具体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最后核准为准。（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93、2015-097）

截至2015年10月26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已批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5、6号一楼”。

3.2.5 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0日起重大事项停牌，因所筹划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自2015年7月24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98、2015-103）

2015年10月2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披露《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公告。本次交易公司拟通过下属公司香港中安消国际控股、香港中安消技术向卫安2、卫安3购买澳门卫安100%股权；通过下属公司中安消物联传感向中恒志购买深圳迪特100%股权；通过下属公司中安消技术向刘红星、李志平、王育华、徐宏、苏州亚商购买深圳威大100%股权；通过下属公司中安消技术向周德贤、杜凡丁购买飞利泰100%股权。（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145）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上交所正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如下：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备注
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盈利补偿	中恒汇志	若中安消技术在补偿期间的各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实际利润未能达到当年利润预测数，中恒汇志应进行补偿。	2014年2月14日—2016年12月31日	是	是	详见表后说明1
募集配套资金暨	避免同业竞争	中恒汇志、涂国身	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两年内，通过股权并购、资产重组、业务重组或放弃控制权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承诺人或其	2014年6月10日至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实	是	是	-

关联交易的相 关承诺			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竞争，则承诺人或其控制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供上市公司优先选择。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之日			
减少及 规范关 联交易	中恒汇志、 涂国身		承诺人承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需遵循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公平操作，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交易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年6月 10日至不 再作为上 市公司实 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之日	是	是	-
股份锁 定	中恒汇志、 涂国身		承诺自现金认购股份交易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份（为实施盈利预测补偿方案的除外）。	自以现金 认购股份 的发行结 束之日起 的36个月 内	是	是	-
避免资 金占用	中恒汇志、 涂国身		上市公司通过向中恒汇志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以购买其持有的中安消技术100%股权，承诺人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不占用中安消技术资金。若违反本承诺，承诺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2014年10 月20日至 不再作为 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 人/控股股 东之日	是	是	-
保持上 市公司 独立性	中恒汇志、 涂国身		承诺人已出具《关于保持飞乐股份独立性的承诺函》，保证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2014年6月 10日至不 再作为上 市公司实 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之日	是	是	-
租赁物 业瑕疵 处理	中恒汇志		中安消技术及其子公司租赁的房屋存在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瑕疵，但对本次重组和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因此租赁物业瑕疵受到经济损失，中恒汇志承诺对此予以赔偿。	2014年10 月20日至 租赁关系 结束	是	是	-
不构成 重大资 产重组 暨股票 复牌的 相关承	不筹划 重大资 产重组	中安消股 份	自复牌公告发布之日起的3个月内，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5年4月 3日-2015 年7月3日	是	是	完成

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相关承诺	不筹划重大事项	中恒汇志、中安消股份、涂国身	承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且未来3个月不会筹划除已披露事项之外的重大事项。	2015年4月9日-2015年7月9日	是	是	完成
收购卫安1的相关承诺	不占用资金承诺	卫安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涂国身	1、在本次收购获得上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但不迟于约定交割日前，清偿完毕所有本公司及关联方对卫安1及其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欠款。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安消股份规定，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3、本人/本公司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2015年4月22日起至涂国身先生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日	是	是	-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仪电电子集团	承诺人承诺在任意6个月内减持股份不会达到或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	2015年4月9日起	是	是	-
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相关承诺	股份限售	仪电电子集团	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承诺人承诺自2015年7月10日起的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上市公司股票。	2015年7月10日-2016年1月10日	是	是	-
		中恒汇志	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承诺人承诺自2015年7月13日起的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15年7月13日-2016年1月13日	是	是	-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	清理资金占用	涂国身	为保证上市公司通过其子公司收购深圳迪特、澳门卫安的顺利完成，承诺人承诺并确保其控制的相关企业将于本次收购交割日前清偿完毕所有对澳门卫安和深圳迪特截止2015年6月30日的资金往来欠款，以及自2015年6月30日至本次收购交割日期间发生的其他资金占用款项。	2015年10月19日至交易交割日	是	是	详见表后说明2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说明：

1、中恒汇志关于盈利预测及补偿的承诺

置入资产2014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428.48万元，较2014年预测净利润数少2,581.05万元，差异率为12.29%。经测算，中恒汇志须补偿的股份数量为11,768,364股，上述补偿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

截至本报告发布日，该部分股权托管于中恒汇志在招商证券开立的专门账户，并由公司董事会进行监管。补偿期届满后，公司将就上述被锁定股份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召开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

2、 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澳门卫安、深圳迪特、飞利泰、深圳威大4家公司100%股权，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145）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涂国身
日期	2015年10月26日

4、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4,754,818.17	763,476,795.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677,535.90	9,072,143.86
应收账款	1,314,039,755.19	1,006,362,214.85
预付款项	272,328,849.98	13,609,334.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0,033,772.19	
应收股利	1,050,000.00	1,050,000.00
其他应收款	81,583,093.27	1,524,601,39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344,379.51	30,728,558.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514.52	250,573,485.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815,000.00	3,959,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958,846.85	1,708,321.99
流动资产合计	3,344,586,565.58	3,605,141,249.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5,484,400.00	78,740,4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984,093.94	6,640,252.69
投资性房地产	596,316,586.43	601,231,879.82
固定资产	129,382,335.84	53,763,097.94
在建工程	253,278,757.23	252,077,570.10
工程物资	438,852.6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7,744,373.06	49,022,875.36
开发支出	2,199,811.77	
商誉	341,808,857.06	328,512,126.06
长期待摊费用	2,966,149.46	3,683,33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17,168.08	16,961,699.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3,065.60	1,800,201.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4,294,451.16	1,392,433,438.61
资产总计	4,818,881,016.74	4,997,574,687.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7,300,000.00	560,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463,998.80	25,549,891.90
应付账款	477,688,703.82	461,906,525.12
预收款项	8,923,465.44	6,085,520.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275,648.41	36,866,848.82
应交税费	57,673,876.22	151,739,711.29
应付利息	163,759.38	162,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5,268,783.60	858,204,954.1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3,758,235.67	2,101,015,451.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599,360.5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630,114.29	180,193,875.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6,229,474.84	180,193,875.57
负债合计	1,849,987,710.51	2,281,209,327.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3,020,992.00	1,151,026,5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5,456,432.61	1,011,307,789.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890,446.19	7,243,707.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346,419.04	15,399,287.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8,179,016.39	531,388,04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8,893,306.23	2,716,365,360.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8,893,306.23	2,716,365,36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18,881,016.74	4,997,574,687.89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5,008,978.14	56,254,670.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2,012.14	4,438,500.00
应收账款	159,932.41	
预付款项	13,947,136.31	
应收利息	16,589,605.79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应收股利	1,050,000.00	1,050,000.00
其他应收款	64,582,901.68	1,414,858,428.47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514.52	50,286,526.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88,330.24	1,306,117.63
流动资产合计	863,559,411.23	1,528,194,243.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39,253,199.37	2,865,640,252.69
投资性房地产	200,022,620.55	204,937,913.94
固定资产	8,090,619.15	6,343,498.48
在建工程	58,185,696.30	56,769,822.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98,240.31	1,319,198.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4,89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63,026.73	8,114,15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14,178,297.89	3,143,124,839.80
资产总计	6,177,737,709.12	4,671,319,083.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9,900,000.00	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11,408.70	8,675,800.70
预收款项	13,584.00	
应付职工薪酬	871,856.87	
应交税费	2,383,778.24	96,237,544.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8,924,432.55	20,059,138.7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5,105,060.36	194,972,483.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61,235.80	11,161,235.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61,235.80	11,161,235.80
负债合计	896,266,296.16	206,133,719.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3,020,992.00	1,151,026,5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11,877,254.85	2,809,931,719.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3,377,883.17	102,430,751.34
未分配利润	283,195,282.94	401,796,359.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81,471,412.96	4,465,185,363.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77,737,709.12	4,671,319,083.02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414,545,053.68	275,723,073.81	1,090,675,355.89	756,824,526.53
其中：营业收入	414,545,053.68	275,723,073.81	1,090,675,355.89	756,824,526.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6,217,345.47	229,270,690.05	925,585,550.19	621,421,174.78
其中：营业成本	276,256,084.78	177,287,979.13	725,339,543.33	482,906,772.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70,523.01	4,572,879.46	20,404,421.26	12,613,390.16
销售费用	14,874,707.43	6,937,076.72	33,417,880.89	18,836,284.41
管理费用	47,152,043.67	30,094,430.03	125,894,777.73	84,060,355.11
财务费用	2,930,753.21	6,953,308.91	6,662,802.66	14,741,722.88
资产减值损失	6,933,233.37	3,425,015.80	13,866,124.32	8,262,649.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2,011.40		1,628,082.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5,060.80		-1,656,158.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859,719.61	46,452,383.76	166,717,888.43	135,403,351.75
加：营业外收入	704,658.26	271,023.52	28,281,543.68	2,293,972.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8,909.22		24,768,140.24	120,781.23
减：营业外支出	2,260.18	43,914.53	140,578.18	354,129.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2.86	27,933.70	39,583.21	174,326.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562,117.69	46,679,492.75	194,858,853.93	137,343,195.52
减：所得税费用	9,429,594.25	7,313,860.68	34,540,576.37	21,546,804.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132,523.44	39,365,632.07	160,318,277.56	115,796,390.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132,523.44	39,365,632.07	160,318,277.56	115,796,390.56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41,671.36	316,103.37	8,646,739.05	-963,551.8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41,671.36	316,103.37	8,646,739.05	-963,551.8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41,671.36	316,103.37	8,646,739.05	-963,551.8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				

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41,671.36	316,103.37	8,646,739.05	-963,551.81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474,194.80	39,681,735.44	168,965,016.61	114,832,838.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13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0.13	0.29

说明：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14,424,347.60 元。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7,005,162.31	6,045,504.94	19,778,356.25	17,194,549.82
减：营业成本	2,537,041.45	2,890,446.34	7,105,534.80	8,324,835.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0,072.83	298,767.69	983,618.23	880,684.69
销售费用		350,019.00	74,622.64	1,009,346.85
管理费用	15,355,461.72	9,090,787.98	35,841,972.35	26,237,280.12
财务费用	525,193.08	253,487.65	-8,711,683.11	-905,771.37
资产减值损失	-241,557.63	147,782.26	35,208.17	9,048,823.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532,011.40	37,846,769.50	29,057,429.63	105,244,277.53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5,060.80	30,858,882.44	-1,656,158.75	97,695,820.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79,037.74	30,860,983.52	13,506,512.80	77,843,627.52
加：营业外收入	77,253.26		97,255.07	22,222.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6,002.73		76,002.73	
减：营业外支出	33.16	35,665.00	634.54	45,66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01,817.64	30,825,318.52	13,603,133.33	77,820,184.73
减：所得税费用	-1,440,945.17		4,131,815.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60,872.47	30,825,318.52	9,471,318.27	77,820,184.7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60,872.47	30,825,318.52	9,471,318.27	77,820,184.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2,121,582.62	606,662,789.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0,572.57	572,171.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2,620,555.02	209,072,64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5,462,710.21	816,307,603.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2,409,167.25	354,171,083.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796,187.29	182,558,914.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038,492.68	40,887,04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129,981.78	322,406,60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9,373,829.00	900,023,64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088,881.21	-83,716,044.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17,546.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4,241.48	13,140,542.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581,194.12	445,277.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	515,7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082,982.44	529,365,820.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965,332.84	20,367,618.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4,968,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	515,7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933,332.84	536,147,618.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850,350.40	-6,781,798.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3,939,994.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5,480,800.00	446,6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78,625.16	391,540.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9,299,419.26	447,071,540.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6,972,166.14	13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959,293.72	15,231,309.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984,144.08	55,3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915,603.94	208,541,309.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383,815.32	238,530,23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50,157.69	-2,355,913.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172,503.82	145,676,47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032,748.20	416,142,741.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1,205,252.02	561,819,216.00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679,653.31	24,438,155.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6,464,924.09	684,64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1,144,577.40	25,122,802.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62,871.00	4,721,546.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98,396.31	13,165,812.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217,310.53	2,355,262.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247,214.94	20,553,78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525,792.78	40,796,40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618,784.62	-15,673,604.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788,199.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713,588.38	56,460,03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4,329.44	2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1,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76,117.76	57,797,036.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14,245.58	1,531,42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75,269,105.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	92,432,845.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8,383,351.01	93,964,269.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8,307,233.25	-36,167,23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3,939,994.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9,900,000.00	1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4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3,839,994.10	120,143,46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397,237.80	38,810,418.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297,237.80	68,810,418.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542,756.30	51,333,04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5.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854,307.67	-507,653.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54,670.47	53,418,177.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108,978.14	52,910,523.68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